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8日在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10层会议室，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话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聂泉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全部参会，列席6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表决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8日